

广东省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执法人员 行政执法证遗失声明

兹有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执法人员梁春安的行政执法资格证件不慎遗失，现声明相关执法证作废：

姓名：梁春安，执法证件号：19060921914，有效期限：2025年8月31日。

自本声明公布之日起，凡持上述编号的证件进行行政执法或其他公务活动的，均为冒充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可拒绝接受检查，并向我局举报（举报电话：0751-2252349）。

特此声明。

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5年3月11日

